# 审计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第二十九条的规定及中共山丹县委审计委员会批准的2024年度全县审计项目计划，山丹县审计局决定派出审计组，自2024年7月16日起，对山丹县人民法院2023年非税收入收缴管理情况进行专项审计调查。必要时将追溯到相关年度或者延伸审计有关单位。审计组组长：闫莉（主审）担任，审计组成员：赵春林、张佩。审计人员在审计中坚持客观公正，实事求是，不隐瞒事实，保守被审计单位的相关秘密，并受理对被审计人员的举报，同时接受群众对审计组工作人员的监督。
    审计组工作地点：山丹县人民法院办公室

审计涉及事项举报电话：13830656716

审计人员执纪举报电话：（0936）2721277

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特此公告

中共山丹县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  山丹县审计局

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2024年7月12日